

臺中市就業服務處 函

地址：408221臺中市南屯區精科路26號2樓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宴靖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36219

電子信箱：valenxx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服字第11500098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240200J_1150009889_ATTACH1.pdf、
387240200J_1150009889_ATTACH2.odt、387240200J_1150009889_ATTACH3.png)

主旨：檢送本處委託社團法人台灣新移民協會辦理「法律通譯與文件翻譯前導班」職能前導課程，敬請貴單位協助宣傳，並鼓勵待業新住民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中市政府115年度新住民就業促進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

1、115年8月30日(日)09：00-16：00。

2、115年9月6日(日)09：00-16：00。

3、115年9月13日(日)09：00-16：00。

(二)上課地點：臺中市豐原區育德街79號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上「臺中市政府就業服務一鍵Catch報名網」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u4K>)或填寫報名表掃描或拍照寄至電子信箱valenxx@taichung.gov.tw。

(四)洽詢電話：(04)2229-0868金小姐。

三、檢附「法律通譯與文件翻譯前導班」職能前導課程報名簡

社會課 收文:115/07/23



AA1150021683 有附件

章、報名表及EDM各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臺中市第一服務站、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臺中市第二服務站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各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女兒館、臺中市豐原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南屯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西屯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北屯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大里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大甲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東勢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臺中市烏日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、中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南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中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西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北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北屯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東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西屯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南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西屯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南屯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豐原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后里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東勢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石岡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新社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潭子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大雅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大雅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神岡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大肚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沙鹿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龍井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清水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大甲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外埔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太平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太平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大里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霧峰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、烏日區功能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新移民協會、本處特定對象服務課

